

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公开表九:

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	决算数
合计	10.2	1.24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3	0.58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7.2	0.66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7.2	0.66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0.2万元，支出决算为1.2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2.16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，减少了部分接待、出行等，同时在经费支出中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开支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.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.58万元占46.77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.66万元，占53.2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，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，与上年一致。2020年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0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人次。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本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财行【2021】104号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

公务接待费支出0.58万元，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2.42万元，下降80.67%，原因是受疫情影响，减少

了部分接待，同时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规定，控制接待经费支出。2020年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10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），70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单位调研和业务指导，外地公积金中心来人等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宣城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3〕205号）、《宣城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》（宣办发〔2014〕23号）、《宣城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494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.66万元，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6.54万元，下降90.83%，下降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，减少了部分出行；二是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支出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三是2020年6月完成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，单位公务用车已移交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情况，与上年一致。2020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66万元，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6.54万元，下降90.83%，下降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，减少了部分出行；二是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支出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三是2020年6月完成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，单位公务用车已移交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，主要是用于公车中心派车公务出行费用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宣城市住房

公积金管理中心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。